

平顶山市湛河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

关于开展政务服务事项颗粒化录入工作的通知

区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认真落实省委十届十次全会“深化‘放管服’改革，推进数字政府建设”精神和市委九届十次全会“大力推行线下‘一窗可办’，线上‘一网可办’，24小时自助可办，逐步实现到政府办事群众‘一证办’、企业‘一码办’”的具体要求，以“重点工作项目化、重点项目清单化”为抓手，大力推进“互联网+监管”应用、电子证照应用和数据共享应用三项重点工作，强力推进网上审批、网上服务，全面提升我区网上政务服务能力。

一、以“减优统创”为统领，提升政务服务能力

（一）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。以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为源，规范各类权力清单发布，建立全市联动的动态管理机制，实现政务服务事项“一单统管”。按照最小“颗粒度”（三级十二同）标准，提升办事指南的标准化、规范化和准确度、可用度、明白度，推进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

（二）持续推进“一网通办”。以企业和群众“办成一件事”为导向，加强部门业务协调和信息共享，优化再造政务服务流程，精准

集成办理一件事所需提供的各类材料,推行“一表申请”,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“一个标准、一套材料、全省通办、异地可办”。

(三)推广“豫事办”。建设“豫事办”平顶山站点,加大宣传推广力度,提升群众知晓度,引导群众通过“豫事办”申办各类事项。

(四)推行“就近办”。加强基层政务服务便民体系建设,打通政务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,实现更多事项就近办。科学规划、试点推进自助服务终端向基层覆盖延伸,打造“24小时”自助服务窗口。

二、强化基础建设,提升网上支撑能力

(一)完善政务服务“一张网”。在不替代各部门业务系统的前提下,按照统一标准,对接好公共平台和各部门业务系统,畅通政务服务“一张网”。统筹全区电子政务外网建设,拓展网络覆盖范围,实现区、乡(街道)、村(社区)三级全覆盖。各级非涉密政务服务平台、业务办理系统原则上统一依托电子政务外网构建,提高电子政务网络集约化管理程度。

(二)做大政务服务“一朵云”。依托市政务云平台,大力推进各级各类政务信息系统迁移上云,提升云服务能力。全区各级政府部门不再新建机房和数据中心,已建机房和数据中心要依托“一朵云”逐步整合,新建非涉密系统要全部部署到“一朵云”上。

(三)做实政务服务“一个库”。加快汇聚人口、法人、信用、地理信息等基础资源库和各部门业务系统数据,优化升级一体化政务服务应用数据库,探索监管、金融服务平台数据应用,加大电子

证照汇聚和标准化应用,形成逻辑统一、一数之源、动态更新、纵向贯通、横向连通,集中管控的“一个库”。

(四)做强“一个平台”。按照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要求,围绕“一网通办”,优化整合区级政务服务平台数据共享。依托全市电子印章系统大力推进电子证照数据汇聚。按照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建设要求,依托全市一体化监管平台,规范监管事项,推动“无差别”监管;优化监管流程,探索联合监管;联通汇聚各地、各部门监管业务系统,推广监管应用。大力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,年底前基本实现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。

三、完善制度规范,提升综合保障能力

(一)加强数据管理制度建设。贯彻落实省、市公共数据管理办法,制定区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配套制度,完善项目管理模式。

(二)加强大数据人才队伍建设。探索建立区级大数据专家团队,吸收高校、电信运营商、互联网企业大数据专家加入,为全区“数字政府”建设提供智力支撑。积极推动建立一支大数据技术支撑团队,以利企便民、服务市场主体为导向,推进数据开发研究,细化深挖应用场景,让群众和企业办事更加便捷。

(三)建立完善“好差评”制度。完善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管理体系,实现各级政务服务机构、各类政务服务平台“好差评”政务服务事项全覆盖、评价对象全覆盖、服务渠道全覆盖,做到现场服务“一次一评”、网上服务“一事一评”,强化差评整改督办机制,夯实整改主体责任,确保实名差评回访整改率达100%,差评反

映的具体问题和相关共性问题“双归零”。

（四）加强工作指导。加强对各级各部门的业务指导，不断提升全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整体水平。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方式，开展多层次、多渠道的宣传推广，加快推进网上审批、网上服务，不断增强数字政府影响力和改革示范带动作用，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、满意度、幸福感。

